

索引号:	11220000MB157230X9/2022-06059	分类:	产业发展与资源开发;函
发文机关:	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	成文日期:	2022年12月15日
标题:	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2022年智慧旅游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安排		
发文字号:	吉文旅函〔2022〕320号	发布日期:	2022年12月19日

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2022年智慧 旅游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安排

吉文旅函〔2022〕320号

在数字化发展和转型高速井喷的时代背景下，吉林省智慧旅游工作坚持创新理念，不断前瞻，根据《关于请提供智慧旅游发展相关情况的函》要求，按照全年重点工作安排，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主要完成吉林省旅游云服务产业监测平台、吉林省景区预约服务平台、景区视频监控度平台技术升级工作等，具体如下。

一、吉林省旅游云服务平台改版升级工作情况

此次改版工作是在吉林省旅游云服务平台基础上，对云平台的产业监测平台进行升级改造，包括最新技术的应用、系统功能的提升、用户体验的改善等，打造符合最新行业信息化需求的旅游云平台。

（一）产业监测平台升级

基于前期的旅游数据仓库，构建新的旅游大数据平台，提升数据交互和共享能力，按照平台数据标准处理后的多源数据集中至数据中心，再以统一标准对外提供数据服务，使所产生的数据按一定业务规则成为可复用的信息资源服务，为各类应用及第三方业务提供数据交换接口。架构上采用省、市两级架构，为后续旅游大数据平台的构建和服务打下基础。

通过着力提升数据应用及展示能力，将采集后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，以可视化图表形式进行配置与呈现。目前实现客情总览、舆情分析、游客分析、景区监测、酒店监测、餐饮监测、娱乐监测、产业分析、新媒体分析、视频监控等十大板块。

（二）吉林省景区预约服务改版升级工作

按照文旅部发展智慧旅游适老化的工作要求，对吉林省景区预约服务平台进行了改版升级，新增了适老模式，便于老年人在公众号内查找相关景区地点、开放时间、电话等服务信息，还可按城市、景区等级的方式精准搜索。景区预约首页添加“推荐景区”和“热门景区”板块，其中部分景区已开通门票

预约功能，内设门票预订、购票须知、景区详情、优惠政策等栏目，并支持十日内多时间段约定门票，极大的方便了老年游客的出行。

（三）吉林省景区视频监控平台升级工作

基于前期的全球眼景区视频监控平台，构建天翼视联云监控平台，同时支持国标 28181 协议以及全球眼私有协议接入平台，升级后的平台支持业内主流近百款的视频监控设备、智能设备的统一接入与管理，同时优化了视频流处理，在不增加带宽的情况下，提升了视频播放的响应速度和清晰度。

（四）吉林省文旅在线教育平台升级工作

基于文旅在线教育平台现有功能基础之上优化升级，重构导游的在线学习和考试系统，增加直播业务学习栏目、考试栏目，实现导游注册、在线学习、考试的完整闭环管理，提升吉林省文旅行业从业者行业服务能力、获取行业干货知识、铸造创新性思维，提高行业竞争力。

二、吉林省文旅厅网站建设工作情况

（一）合法保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。2022 年度，厅官方网站完成信息更新数量 1900 余条，其中动态消息类 1200 余条，政府信息公开类 500 余条，互动交流及公共服务类信息 100 余条，专题类其他信息 100 余条。网站内容更新及时、准确，成为吉林省文旅信息公开、政务服务的重要窗口。2022 年，报送文旅部办公厅、文旅部官方网站信息 150 余条，被采用信息 7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规完善网站栏目建设。在做好日常栏目维护基础之上，新开设执法动态、红色故事汇等专题，并做好内容维护更新工作。同时，做好内网站工作季度报送、错别字修改、安全防护等相关工作。

三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工作情况

（一）统筹部署落实省直文旅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相关工作。一是组织开展“2022 年网络安全督查检查”、“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审计”、“网络安全宣传周”、“《网络安全法》实施五周年宣传”、“数字乡村和数字素养提升”、“网络资产排查”、“网络安全应急演练”、“网络综合治理”等专题安排部署、数据汇总、撰写报告等工作。二是根据相关要求，完成网络安全报告、数字化建设报告、网络安全智整改等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积极推进厅机关信息化建设与维护。一是做好现有 OA 办公系统、省委公文系统、省政府公文系统、纪检组内网、省委改革办内网的日常维护工作。二是做好文旅部、各市州专线视频会议系统、省政府政务外网视频会议系统，以及腾讯等互联网视频会议的保障工作。2022 年度，保障各种视频会议场次超过 80 次，全部予以保障顺利召开。三是如期部署完成 195 国产替代工程。2022 年 11 月，省文旅厅 195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，12 家单位、1000 余台台式

机、打印机、服务器及相关软件等等全部配发到位，省直文旅系统国产替代工作任务提前完成。

四、2023 年重点工作安排

2023 年将继续创新举措、拓展思维、持续发力，积极迎接机遇与挑战，重点工作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吉林省智慧文旅大数据中心平台建设标准及建设规划制定工作。参照文旅部和省政府相关标准规范，结合全省智慧文旅实际，进行采标、对标工作，制定全省统一的智慧文旅平台标准规范，并按照标准编制全省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建设规划方案。

（二）吉林省旅游云服务平台运维及创新发展工作

一是继续做好吉林省旅游云服务平台软、硬件日常运营及维护工作；二是以吉林省旅游云服务平台为依托，继续探索智慧旅游新技术、新模式、新应用创新发展模式。

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

2022 年 12 月 15 日